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宜選一字第1033150061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主旨：公告台灣省宜蘭縣第20屆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選舉之種類、選舉區之劃分、應選出名額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6條第1項第2款、第38條第1項第1款、第41條，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、第25條及地方立法機關準則第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選舉種類：臺灣省宜蘭縣第20屆鄉鎮市民代表選舉。
- 二、選舉區之劃分、應選名額暨競選經費最高金額訂定如附表。
- 三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及地點：
 - (一)投票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29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(二)投票時間：自上午8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三)投票地點：宜蘭縣各鄉鎮市各投票所。

主任委員 陳 鑫 益